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04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 2026 年 02 月 15 日届满，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的坚定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02 月 15 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02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根据《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原定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因此，原存续期为 2023 年 0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02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2 月 01 日、2023 年 0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3 年 04 月 11 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完成购买公司股票的事项，通过二级市场合计买入公司股票 1,491,5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122.18 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82,251,760.00 元（含交易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二级

市场股票购买的公告》。

此后，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09 日召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0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由 24 个月延长至 36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02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1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份 1,939,1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6%。

二、员工持股计划展期的情况

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 2026 年 02 月 15 日届满，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的坚定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12 日召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50% 以上份额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02 月 15 日。2026 年 0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02 月 15 日。在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则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如延长期届满前仍未出售，可在届满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密切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1 月 14 日